

济 南 市 五 十 年 文 学 作 品 选

中篇小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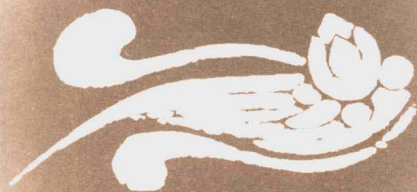


济 南 出 版 社

济 南 市 五 十 年 文 学 作 品 选

中篇小说

济南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济南市作家协会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济南市五十年文学作品选/刘玉民主编

济南:济南出版社,1999.9

ISBN7-80629-266-7

I. 济…

II. 刘…

III. 文学-作品综合集-济南-当代

IV. I218.5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35823 号

济南出版社出版发行

(济南市经七路 251 号 邮编:250001)

济南市人民印刷厂印刷

(地址:济南市段店路 55 号)

1999 年 9 月第 1 版 199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68

字数:1600 千字 印数 1-2000 册

定价:(全 8 册)200.00 元

(如有倒页、缺页、白页,直接与印刷厂调换)

序 言

谢玉堂

摆在大家面前的这部《济南市五十年文学作品选》丛书,是济南市文联、济南市作协为庆祝建国五十周年而精心编选的,是我市作家和文学艺术工作者献给共和国五十岁生辰的一份真诚的礼物。

五十年在历史的长河里不过是弹指一挥间。但历史从来都不单单是以时间的长短作为标准的。平平庸庸、惨惨淡淡,几十年几百年可以一笔带过或者忽略不计;惊天动地、烈烈熊熊,几天或者几小时可以浓墨重彩、铜浇铁铸。从公元1949年10月1日开始的这五十年,尤其是改革开放后的二十年,无疑属于后者,属于几天、几小时胜过几十年、几百年,值得浓墨重彩、铜浇铁铸的那种时刻。五十年短暂而又峥嵘的岁月,书写了中华民族五千年文明史上最为辉煌的一页,也书写了济南市五千年文明史上最为辉煌的一页。作为当代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济南市的文学事业同样取得了前无古人的成就。据不完全统计,仅改革开放二十年来,我市的专业和业余作家,在国家正式出版社出版的各类文学作品就不下三百部,其中仅长篇小说就有六十多部。尤其是长篇小说《骚动之秋》荣获第四届茅盾文学奖,标志着济南市文学创作的成就和影响已推向了全国。也正因为此,当我得知文联和作协的同志有意要编选这套丛书时,当即表示了支持。这部丛书的编选出版,不仅

是对我市五十年文学事业的最好的检阅和总结，也是我市两个文明建设的一项重要成果，必将在济南的历史上产生深远而广泛的影响。对此，我愿表示最真诚的祝贺！

江泽民同志说：“文艺是民族精神的火炬，是人民奋进的号角。”回想三十几年前，当我还是一个热血青年的时候，正是读着《钢铁是怎样炼成的》、《红旗谱》、《红岩》、《苦菜花》等优秀文学作品开始革命道路和人生征途的。文学作品对于人的世界观的形成，对于人的精神境界、精神状态的影响是无可替代的，也是无论怎样估计都不会过分的。正是因为这个原因，人们习惯于把作家称之为“人类灵魂的工程师”。作为“人类灵魂的工程师”，我们的作家无疑是光荣的、值得人们尊敬和爱戴的，他们所担负的责任也无疑是重大而艰巨的。我希望真正有志气、有抱负的济南的作家朋友们，能够勇敢地担负起自己的使命，热爱生活，忠于事业，用自己的聪明才智和热血汗水，创作出更多无愧于时代和人民的好作品。

济南是历史文化名城，李白、杜甫、王维、曾巩、苏轼、苏辙、关汉卿、老舍等曾经在这里留下了佳作名篇。李清照、辛弃疾、张养浩、元好问、王士禛、蒲松龄等曾经在济南乃至华夏民族的文明史上写下了不朽的篇章。身为他们的后人，又处在今天这样一个充满希望的年代，济南的作家理应创造出无愧于古人同时也无愧于来者的业绩。作为市长和一名文学爱好者，我愿举起自己的双手，向济南的作家喊一声：“朋友们，努力啊！”

目 录

李二嫂改嫁	王安友	(1)
黄河纤夫	罗 珠	(65)
黄草坡风情	李良森	(98)
海猎	刘玉民	(135)
空坟	高 洁	(194)
花容	李小萍	(232)
后记		(264)

王安友

李二嫂改嫁

杨家庄有个李大娘，从前有李大爷的时候，因为男人老实得说不出话来，里里外外的家务全由李大娘照管，所以男人也被她欺下来了。有时候李大娘吃了饭，把碗一推，坐在小板凳上，拉着长腔，说：“老汉呀，给我拿过烟盒子来。”如果李大爷稍微有点慢，这就不高兴地骂开了：“你就是个死鳖，三脚踢不出个响来。”

李大娘这人是一个粗横横的个子，长了一双好像摔扁了的烧地瓜似的脚。快五十岁的人了，还梳着滚圆的小髻，小髻上网着细网子，黄眼珠子滴溜骨碌的，看样子也不善。有时候来个人，也不管大伯头子叔公公，就顺口说：“吃了饭啦，表侄。”如果李大娘的地里少了根豆角或者南瓜，这就走到大街上来骂街。邻居们都知道她不是一块好惹的货，只要一听到她轮腕使风地骂出门来，就快着远远地躲开了。所以庄里有些青年们，就给他送了个诨名叫“天不怕”。

天不怕家里本来是六口人，因为大家都和她过不来，还在解放前，她的大儿子就领着老婆孩，到丈人家落了户。二儿子在前年冬死了，当下全家只有一个二十一岁的寡妇儿媳，和一个才十几岁的小儿子。天不怕自从大儿子搬了家，二儿子死了，日子就不如从

前那样富裕了。虽然有八亩地，因为没有人手种，生活就有些照顾不过来。她的本家侄子李七，因看着天不怕家里有个漂亮寡妇儿媳，肚里便怀了鬼胎。于是，就自动借出来一部分钱，给天不怕做本，开了一个杂货铺子。这样一方面对天不怕有利；另一方面，只要天不怕把杂货铺子开起来，李七到天不怕的家里去就便利了。本来天不怕家就肯招人耍，又加上开起小铺来，就你来打酒，我来买烟，庄里那些二不二、三不三的人，便拥拥挤挤不断了。有时候闹得也实在不像个样子，可是谁敢说呢？说轻了，她不理你；说重了，她就出上个不要脸，和你没头没脑地闹一通。所以一般人也就不“大年初一送财神——见面说好”就是了。

天不怕和人家共事非占上风不可，她对待自己的儿媳妇呢，那就更不用问了。大儿媳因为受不了她的气，才和丈夫搬到了娘家去。眼下家里只有个二儿媳，还是个青年寡妇，也是常常吃她的气，整天价得瞅着她的眼珠子过日子。

李二嫂，是大刘庄刘福礼的闺女，家里指地无有，从前全靠种地主的八亩份子地吃饭，年年让份子粮压得抬不起头来。劳碌一年，打两个粮食不够上租的。欠下一屁股账，年复一年，越滚越多，简直没有办法还了。在李二嫂三岁的那年，刘福礼被地主逼得实在过不下去了，就狠了狠心，在夜里偷跑到东北去了。家里撇下刘大娘和两个孩子，越发没法过了。刘福礼一走，地主就把八亩份子地抽回去了。这样，刘大娘也只好拖着一个、抱着一个的要着吃了。有一年刘大娘要饭到了杨家庄，有人看到她女儿长得黑眉大眼的，挺漂亮，都不忍她跟着娘要饭吃受那些苦，于是就有人去动员天不怕花了几百斤粮食，把刘大娘的闺女给她的二儿订了媳妇。

李二嫂十七岁的那年，天不怕就把娶媳妇的日子送到了大刘庄。刘大娘一听，可就犯起愁来：人家的闺女出嫁，娘家都是陪送什么箱呀柜呀的，可是刘大娘满心想把闺女陪送得好一些，无奈有心无钱也是难办。最后无法了，现托人去赊了两丈蓝布，给闺女做

了一裤一褂，也算陪送闺女出嫁了。

李二嫂因为没从娘家带了东西来，一进门，天不怕就没看上眼。当时鼓了一肚子气，因为媳妇刚进门，她好歹的还没说出口来。在“三日”那天，东院里小孟他娘来看媳妇，问起来娘家怎么样，媳妇好坏的时候，就一下子把天不怕的一肚子火勾起来了：只见她把嘴一撇，把手一抡打，说：“就算是穷吧，没有别的，还能连几个长生果也炒不上吗？这个可倒好，干净利索，什么也没有。就像呆子一样，也不知道到堂屋里去问问我，屁……她知道什么是做媳妇？”

小孟她娘一听，心里就不服气，说：“二婶子你可别这样，娘家穷不是别的，谁有粉不愿朝脸上搽，把闺女陪送得好一些？再说，她还是小孩子，哪里知道那些老规矩？等着大大就好了。”小孟他娘一面说，一面抱起孩子来就走了。天不怕没讨着好脸，气得半天没作声。

人家说女大十八变，李二嫂在出嫁以后，渐渐地变了。首先是个子长高了，脸也又白又大了，身上结实实的，脸上厚敦敦的，谁见了谁夸奖，都说李二嫂在全杨家庄拔了尖了；其次是针线活也跟着邻居的婶子大娘学会了。可就是有一件，因为看不惯婆婆那种脾气，时常也和她顶几句嘴。天不怕看不到儿媳妇的长处，只因为不应自己的心，就天天责备李二嫂不懂做媳妇的规矩……。每当李二嫂出去的时候，天不怕总是把那白眼珠子一翻，把那簸箕嘴一撇，咬咬牙根说：“看看她那个穷样，从她一来，我就知道没有好，带着一身的贱气，一辈子主贱！”就是儿子死了，她也说是李二嫂妨的。这样，李二嫂在婆婆的面前，总是为不出人来。庄里成立识字班，李二嫂去上课，婆婆更是不满意，说：“带一肚子野心。哨子一响，也不问一声就走了，像个做媳妇的样吗？”总之，没有好。不过这都是两年前的事。从去年以来，天不怕对儿媳妇的态度稍微好些了。因为妇女们都组织起来了，她们不断地受到党的教育，觉悟

也渐渐地高了。有些人看到李二嫂吃气太多，就背着天不怕，对李二嫂说：“不用怕她。今后只要好好地劳动，积极工作，她再无理霸道地拾掇你就不行。”不过这也是小事，主要的还是因为儿子死了。有一次，李二嫂回想起来男人死了，婆婆又拿着不当人待，自己才二十一岁，到底靠到什么时候是个头？想到这里，心里就一阵发酸，那眼泪止不住地滚了下来。这当儿，天不怕正支使李二嫂去干点什么，不想李二嫂心里不耐烦，嘴里也没应。结果婆媳俩顶了半天嘴。天不怕把一张西瓜脸全气黄了，想打也没敢动手打，喘了阵粗气，就赌气出去了。到街上一凑堆，找着那些老妈妈，就七言八语地拉起李二嫂的不好来了！

“那个小老婆真是无法无天了。今天为我说了一句话，她差一点儿撕了我。我去问问她娘，对老的能这样吗？”

俗话说：有病背不了大夫，有事背不了邻居。在杨家庄，谁不知道天不怕是厉害出了名的？所以坐在旁边看孩子的小孟他娘，一听天不怕把话说得很强硬，就插嘴说：“二婶子，今后你那脾气也得改改了。你看你儿媳妇哪样孬？论人物，在全庄找不出第二个来；论活落，家里外头都是人家干。俗话说：‘壶里无酒难留客’，儿子死了，媳妇还怪年轻的，真的把人家闹走了，我看你再向哪里找去？”小九他娘也随和着说：“我看你别不知足了。现在婚姻自主，人家真的要走，只怕你留还留不住呢！”

天不怕本想朝着大家泄泄自己的火，却没想到反而碰了一个钉子，心里又生气又发慌，双手托腮，坐在那里呆了。心里想：“现在世道改变了，不叫老人张口了。政府又说什么婚姻自主，女人家也去上识字班，和一些小伙子挤来挤去的，到底像个什么样子？”但是怎么办呢？天不怕只好把气憋在肚子里，最后无精打彩地回去了。从这以后，才算对李二嫂的态度好了些。

二

有一天，小孟他娘到李二嫂的屋里来找李二嫂耍，看到李二嫂坐在自己的床上，正在用心地做着一双男人鞋。鞋底纳得挺密，鞋口缝得比用机器针砸得还好。要不是因为李二嫂是个寡妇，小孟他娘早就会说了：“啊呀，瞧吧，到底还是给自己的男人做活上心。”不过现在可不敢这样说。虽然小孟他娘肚子里有数，一看那鞋，就知道是给谁做的，可是因为李二嫂为人不喜欢随便开玩笑，如果不留心把话说歪了，她就红脸，所以小孟他娘只拿起那双鞋来看了看，朝着李二嫂笑了笑，接着就又放下了。她在李二嫂的床边上坐下，一回头，看到李二嫂那针线筐箩里，还有一件沿着半截白边的青褂子。小孟他娘没仔细看这青褂子上的白边是正在往上沿，还是沿上以后又往下拆，就转过脸来白了李二嫂一眼。说：“又沿白边，看样你要当一辈子寡妇了是不是？”李二嫂嫌小孟他娘说话的声太高，忙朝窗户那边瞟了一眼，半天叹了口气，什么话也没说。

小孟他娘到屋门上望望，又走了回来说：“我看呀，你快找个你看中了的人嫁给他罢了，老待在这个门里，靠的什么？”李二嫂忙把手一摆，小声说：“你小点声，要让她听了去，又得指桑骂槐地骂个没完了。”

小孟她娘说：“区里刘同志说寡妇改嫁，合理合法，听了去又怎么样？”李二嫂摇摇头说：“我倒也是听了，只是……”她一句话没说完，天不怕提着烟袋过来了。她打量了小孟他娘一眼，坐下胡扯了半天，最后在李二嫂那屋里到处看了一遍，这才和小孟他娘一道走出去。李二嫂把她们送出门去，回来怎么也安不下心来做活了。她想一阵又想一阵，坐一阵又躺下，躺一阵又起来坐着。特别是想想小孟他娘刚才所说的那些话，李二嫂在思想上可就斗争起来了。她想：“真的，我还能当一辈子寡妇吗？不，一定得改嫁。要不，再在这个门里也实在熬不下去了。”但是怎样改法呢？这在李二嫂来

说,就越发复杂了。她在心里说:“还是妇女主任说得对,婚姻问题只有自己做主,才有幸福。”这时候,她联想到当年因为自己小,娘被穷逼的,使了三百斤粮食把她说到这李家门里来,不知费了多少不是人费的力,不知吃了多少不是人吃的气。男人也死了。如果真的自己做主,也不一定会到这种地步。李二嫂想着想着,自己对自己说:“这回改嫁,是不是还叫娘做主?如果让老人做主,再找一个和天不怕一样的婆婆,不是还得受窝囊气?可是自己找吧,到底又去找谁呢?”李二嫂摇摇头,又很犯难为地躺下了。她想了半天,感到全杨家庄的青年,谁也比不上小六好。人家思想进步,心眼又好,体贴人没有那么周到的。我如果能嫁给他,那该有多么好。李二嫂一想到小六,自己就忽然不出声地笑了。她为什么会想起小六来,说起来有个原因。

原来小六姓张,也是穷人家。在解放前全家四口人,全靠张大爷扛活撑着吃。有时候工钱不够,张大娘便领着小六和一个小妹妹,去要点饭添补添补。到了小六十一岁的那年,张大爷感到孩子这么大了还要饭吃,实在不像个样子,就把他送到大门里给地主四猴子家放羊。从那时候起,直到杨家庄解放,他一直是扛活的。1946年土地改革,张大爷分了六亩地,小六回到家,这才第一次搞自己的生产。

小六因为从前家里穷,给人家干一天活,常常累得抬不动脚,平日里轻易不出头。可是小六这小伙子很强壮,长得又漂亮,每年正月里玩灯,人家就叫他去耍旱船,当假大姐。这样,他和庄里青年们的关系也密切了。解放后庄里成立民兵队,小六和李顺等一伙青年便报名参加了。1947年春天组织变工组,自然也少不了他们的份。小六和天不怕家一个组,天不怕因为没有人手干活,小六有时就给她多做几天。张大娘的眼睛不好,做针线活看不见,天不怕就叫李二嫂给他洗洗补补。这样双方不争论,关系就更加密切了。有时候活忙,小六回家看看娘还没做熟饭,就回来在天不怕家

吃点;有时候过节做顿好饭吃,李二嫂也去替张大娘擀擀包包。这么来来往往,小六和李二嫂也就更熟悉了。替小六做衣服剩下点布,李二嫂用着的时候也就给自己使了,有时给小六做鞋铺衬不够,李二嫂就把自己的布给小六使上。他们越过越厚实,慢慢地,简直连你的我的都分不开了。论年龄,小六和李二嫂差不多大;论邻居,小六得管李二嫂叫嫂子。小叔和嫂子之间,比大伯和弟媳之间多担是非,小六就是躺在李二嫂的床上也没有说闲话的。有时候,他们也断不了地开个玩笑。不过这感情还是建立在换工方面的,至于婚姻问题,两个人从来还没有一点点表示。

小六到底也不算个小孩了,有时想到自己连个办饭的都没有,各方面挺困难。虽然李二嫂对自己照顾得特别好,但总是人家是人家,自己是自己。明知道李二嫂早晚是要改嫁的,可是人家到底跟着谁呢,小六就摸不着头儿了。有时小六也想在背地里问问她是不是打算改嫁。但又一想他在和李二嫂相处的日子里,从来没见过她有任何想改嫁的表示,这样自己就又犹豫了。问好了呢,那什么话也不用说了;如果问不好,再被人家轰出门来,那多么羞人。要叫天不怕知道了,就更坏事。所以小六一连着鼓了几次劲想找李二嫂拉拉,但几次也没敢把话说出来。

有一天晚上,天刚上黑影,天不怕那屋里便点了灯。小六在饭后,正坐在小凳上休息,一抬头看到李二嫂站在屋门上,偷着做手势叫他出来,说了句:“你来穿穿给你做的鞋可脚吗?”转身向她的屋里走去了。

小六出了堂屋门,就望见李二嫂那屋里也点上了灯。他刚进李二嫂的屋门,李二嫂就把一双新鞋递给他了,说:“用急卖了堂前地,这双鞋没有铺衬,现把我一件破褂子撕了使上啦。”

李二嫂一面说,一面还不转眼地看着小六的脸。小六接过鞋,心里着实感激李二嫂。他本想说句感谢的话,但想了半天,却又不想说句什么话好,结果半天一句话也没说出来,只顾瞅着手里那双

又漂亮又结实的鞋子笑。

李二嫂半天不见小六说话，就又向前走了一步，一手扶着小六的肩膀，一手指着那新鞋说：“俗话说，手快无细活。因为怕耽误了你穿，现点着灯连夜赶着做的，做得一点也不好，六兄弟可不要笑话我。”

小六一听李二嫂这排话，心里越发感激，他转脸一看，李二嫂站在他的旁边，正笑嘻嘻地看他的脸。小六的眼色只在李二嫂的脸上碰一碰，就觉得又有些不好意思，又有些发烧。心里有些跳，气也有些粗，不知怎么回事，就是控制不了自己那激动的感情了。他鼓了一阵，总算说出一句来：“二嫂，你对我的帮助太大了。要不是你，俺娘看不见，人家别人谁管咱？”李二嫂点点头，说：“娘老了，眼睛又不好，我看六兄弟还是快说上个媳妇吧。”小六在平日里很聪明，来到这个节骨眼上，不知为什么却显得有些傻里傻气的。他一点也没领会到李二嫂话里的意思，想了想，却叹了口气说：“你瞧，谁家屑跟咱这样的穷人？”

“还说穷人？现在土地房屋都有了，就是没人过，你早晚不得成家吗？”

“成家？……”小六笑了笑，去坐在李二嫂的床边上：“成家的话是好说的，可是自己没有钱，人家又不跟，二嫂你说我怎么成法？”

李二嫂笑了笑，说：“现在不是兴自己恋爱吗？这个事不用花钱，我看你还是快找个对象吧。”

“对象我实在愿意找，可谁知对象在哪里呢？”

李二嫂一听小六的话，一看小六那个犯难的样子，突然哧地笑了。但她没说话，忙抬手一捂嘴，把脸转到旁边去。站了一会儿，就在床前一个方凳上坐下了。她因听到小六的话里有点意思，自己就暗暗地打算起来：有心说出来吧，又不好意思张口；不说吧，又感到反正早晚也得说。李二嫂正在那里考虑着怎样说法，就低着

头不作声了。

小六听到李二嫂刚才说的那些话，感到好像有想改嫁的意思，他想：看样已经有个八成了，这回我得大起胆来问问她，但又怕问不好，说不定会引起是非来，结果话快到嘴边又算了，打量了李二嫂一眼，也低着头一声不响了。

李二嫂和小六都活像背书忘了个字似的，彼此谁也不作声。屋里也立刻显得寂静起来，除了不知从哪里钻出来的几个耗子在咬架外，别的什么动静也没有。桌子上的小油灯，被风吹得乱点头，活像在朝着人挤眼。待会儿，女的抬起头来看看男的，在心里想：自从听到妇女主任说，寡妇改嫁合理合法，我就有意和你结婚了；待会儿，男的抬头看看女的，也在心里想：因为这件事，我几次想硬着头皮问问你，由于害怕问不好，再惹起一场风波来，所以我一直就没敢对你提。

最后实在鼓不下去了。还是李二嫂先开了头。李二嫂看看小六还在那里低头不语地想着什么，就走到屋门口，伸脸朝外打量了一番。看看四处没有人走动，就马上缩回头来，紧贴着小六，坐在床边上，把嘴向小六的耳朵上伸了伸，小声说：“六兄弟，我准备改嫁了！”

小六先是一愣，但马上又同情地点了点头。

李二嫂又说：“你还不趁早打打谱吗？”

这一问，可把小六问迷糊了。他只当李二嫂叫他打谱，另找别人做针线，就一阵心慌，马上把脸转向李二嫂。他看着李二嫂的脸愣了半天，问：“二嫂，你准备到哪里去？”

“我？……我准备……”

李二嫂本想说句“我准备嫁给你”，但“嫁给你”三个字还没说出来，那脸就一下子红了。小六一看李二嫂的脸色，知道她难说最后那句话。话虽然还在肚子里，但一看也能明白了八成。于是他抬头向外望了望，随后转脸对李二嫂说：“二嫂，我看咱打开窗户说

亮话吧。你对我的一切,实在没有别的说了。我不呆不傻,还能看不出来吗?前几天,我本想和你把咱俩的婚姻问题谈开……我怕你不同意,把事闹大了,惹起你婆婆那阵风来谁也吃不了,所以我几次想提也没敢提。”

李二嫂本来就很喜欢张小六,眼下一听小六的话,就越发感到小六是自己的亲人了。这时候她也觉不出来是甜还是酸,只在床前站了半刻,就一下子扑到小六的身上去,手握着小六的手,眼看着小六的脸,泪珠一串一串地掉在小六的怀里了。

三

自从小六和李二嫂说出心里的话以后,他们的关系就更加密切了。小六下了决心,非李二嫂不娶;李二嫂也下了决心,拼上命也要跟着小六。小六看看李二嫂,就觉得她忽然变得越发漂亮了;李二嫂看看小六,就觉得这小伙子没有一样不讨人喜欢的,人那么聪明,全身净是力气,就是连说话的声音,她也感到分外好听。两个青年人好得什么似的,就是一天不见面也觉得想的慌。说小六吧,简直好像把家搬到李二嫂的屋里了。每天总得到李二嫂那床边上坐坐,有什么事和她说,这才觉得痛快;说李二嫂吧,那颗心就像长在小六的身上似的,人在家里干活,心早跟着小六到地里去了。有时活忙,小六一时不来,李二嫂就觉得是块心事,她拾掇好了饭,说声:“娘,我去看看张大娘做熟了饭了没有。”就亲自到小六家来了。其实有时候见了面,并没有老些话可说,顶多也不过互相问一下,说一些不知重过多少遍的老话罢了。如果不见面,就又觉得好像还有件事没办完。这样天长日久,不免要有些人,对他们两个人的来往产生了怀疑。但小六和李二嫂经常来往是真的,至于别的问题,却什么根据也没有。所以过了些日子,也就没有人向这方面想了。

再说天不怕自从上次出去,诉说儿媳妇的不好,碰了个钉子以

后，在思想上也起了一阵斗争，心中乱腾腾的，又是生气，又感到害怕。按李家门里的老规矩，媳妇就像楔在木头上的钉子似的，要站有个站样，坐有个坐样，不管有没有丈夫，都要老老实实地守到底。一个年轻的小寡妇，每天一听哨子响就往外跑，这像个什么样子！有时天不怕跟出去，偷着向她们上课的那屋里一看，只见李二嫂还和一些男青年挨膀坐着，就觉得全身的汗毛一下子竖起来，心也气炸了。不过气也是白气，她不敢跑到屋里去把她抓出来。因为她怕把李二嫂闹走了，再也找不出第二个李二嫂来给她做活了。天不怕为了使李二嫂永远守在她的家里，听她的支使，给她做活，就把气闷在肚里，忽然把架子调过来，用好态度对待媳妇了。第一，说话软和了，不无理霸道地找事了；第二，有时做点稀罕饭，也叫李二嫂同她一道吃。李二嫂来到李家大门将近五年的时间内，这是第一次看到婆婆的好颜色。

有一天过晌，天不怕赶集回来了。在方凳上一坐，就伸手从篮子里拿出一块青士林布来。哧地裂成两块，就手把一块向李二嫂的手里一触，说：“俺！俺可不偏心吧，媳妇和儿子是一样的，每人给你一块布。”李二嫂刚伸手把那块布接过来，天不怕又说：“我共然就是你们这两份子，别的还有谁呀！反正都是我的孩子，你想我还有两样的心肠吗？”这样一说，天不怕简直好像个亲娘一样了。可是李二嫂听听天不怕的话，再看看天不怕的脸，还是觉得天不怕的心不真，好像是在故意试探她。

有一天李二嫂去洗衣服回来，一看堂屋里挤满了人，吵吵嚷嚷的，简直像要顶破了屋笆。二嫂凑近屋门一打量，原来天不怕又搬了好酒来了。眼下正在屋里看酒花，酒味儿从屋里一直扑到院里来。李二嫂刚刚站住，李七忽然转过脸，好像不认识李二嫂似的，老是上一眼下一眼地朝着李二嫂打量。直看得李二嫂有些心慌，快着转过脸，向自己那屋门口走去了。她到她的屋门口，放下篮子，一看李七竟跟到堂屋门上来了。露着一口黄牙，叫人越看越讨